

文化“两创”践行者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“两创”融媒系列报道

泗水县珍珠泉小学副校长张学勇

传播乡村儒学，他十年乐此不疲

丁安顺 济宁报道

每周一次，每次一个小时，看似简单又容易的事情，张学勇坚持了十余年。自2014年参加乡村儒学讲师志愿者开始，他开始接触儒学，线下到乡村、到社区，再到中小学，讲授儒学，后来张学勇在线上教学，同时还在网络上的至善学院建立了工作室，每月讲一次《论语》坚持了两年多，讲了29场，他积累的学习笔记近40余万字，网络直播课程播放量达30多万次。

因材施教
吸引儒学爱好者

“子曰：‘学而时习之，不亦乐乎……’”落日余晖刚刚散去，泗水县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中心的洙泗学堂里，便会陆续迎来许多的家长和孩子。不一会儿的工夫，灯火通明的讲堂里就传出了朗朗诵读声……

这是泗水县尼山圣源书院麾下的读书会每周一次的亲子共读活动，讲台上的引领者，名叫张学勇，是泗水县珍珠泉小学的副校长，也是这个读书会主要组织者之一。

“2014年，经朋友介绍，我加入了乡村儒学讲师团志愿者，成为了一名弘扬优秀传统文化的志愿者。”张学勇说，工作之余，他经常放弃休息时间，到学校、到社区、到乡村去宣讲、去传播优秀的传统文化。

从农村乡下，到城镇社区，再到中小

学校，听众的年龄不同，文化层次不同，理解能力不同，这对讲师是一个极大的考验。张学勇说，“在乡村和城区讲授的选题内容不一样，所以每周讲述几十分钟的内容，都要用好几天来完成。”虽然非常辛苦，他却乐此不疲。他经常说，做自己喜欢的事，是一种幸福。

为了让更多村民、学生喜欢上自己的课，张学勇结合生动鲜活接地气的案例故事，利用自己风趣幽默的语言，把深奥难懂的章句，解读得浅显易懂。把理论与群众生活相结合，非常接地气，深受广大听众的喜爱。

深耕经典
传统文化传播者

为了丰厚自己的文化底蕴，张学勇把阅读的重点放在了儒家经典上。先后自费购置了几千元的相关书籍，认真研读，单单是一部《论语》就历时十年反复研读至今，仅电子版的读书笔记就记录了40余万



张学勇在给孩子们讲授传统文化。

字，还写下了许多的心得体会。

“越读越感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博大精深，越读越觉得传承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性……”正是有了这样的体会和认识，他立志要做传统文化的学习者和传播者。

“在那段特殊的时期里，一到以往读书的时间，许多家长和孩子都打来电话，发来微信，询问什么时候开课。”张学勇说，随着线上教学的开展，张学勇也受到了启发，既然线下不能聚焦，读书活动也可以改成线上行啊！说干就干，他先后尝试了钉钉直播、视频号直播等，利用网络媒体继续宣讲着……再后来，至善学院开

设了工作室，每月讲一次《论语》坚持了两年多，讲了29场了，有30多万人在线收听过了。

“我们优秀传统文化中，蕴含着丰富的思想道德教育内容，博大精深，我们每个人都有义务和责任去挖掘，去宣讲，去传播，让更多的孩子和家长从中受益。”张学勇说。未来，他将继续深耕以《论语》《大学》《中庸》等儒家经典，不断提升传统文化素养，结合自身实际，坚持做好社区公益传统文化宣讲，用自己幽默风趣接地气的宣讲，在更多的孩子心里播下传统的种子，做优秀传统文化的学习者、传播者、点灯人。

丰家雷专栏

□ 丰家雷

(一)

子贡和子路都是孔子的得意门生，都在孔门十哲之列。《吕氏春秋·察微篇》记载了他们俩的故事。

关于子贡的故事，大意是这样的：春秋时期的鲁国有一条法令，如果鲁国人在其他诸侯国发现同胞沦为奴隶的，有人能把他们赎回来，则可以到鲁国的国库中报销赎金。子贡从其他诸侯国赎回了做奴隶的鲁国人，但他没有接受官府的赎金。

孔子批评他此举失当，认为圣人做事，重在改变风俗习惯，影响老百姓的行为，而并非只适合自己的个人行为。现在，鲁国富人少穷人多，子贡赎回奴隶后根据法令拿应得的酬金，这并没有损害行为本身的价值，但如果不拿应得的酬金，那么从此以后，鲁国就少有人再愿意为同胞赎身了。

子路的故事则是这样的：子路救了一个落水者，落水者为了表达感谢，送了他一头牛，子路收下了。孔子听后很高兴，说从此以后鲁国人一定

会有更多人勇救落水者。

孔子作为大思想家，的确见微知著，洞悉人性。按照我们普通人的想法，一定会认为，子贡道德高尚，高风亮节，做好事不求回报；而子路则差了些意思，因为他虽然做了好事，但也接受了酬谢。

孔子曾有言：“万事，不过义、利二字而已。”鲁国法令的本意，便是让人们把落难同胞从外地赎回来，事后得到国家的补偿和奖励，这样一来，行善举的人既不受损失，还会得到人们的称赞，长此以往，就会有越来越多的人去做善事。

而子贡的做法，固然为自己赢得了好名声，但同时也拔高了人们对“义”的标准，无形中把“义”和“利”对立起来了，长此以往，那些赎人之后再去向官府要钱的人，可能就得不到人们的赞扬，反而会被嘲笑，甚至责难。

从这个意义上讲，子贡的做法的确不是一件善举。

反观子路，表面上看起来不拘小节，但他没有去刻意地提升“义”的标准，行善后毫不介意接受回报，普通人就会愿意效仿学习他的行为，能够以

他为榜样。有这种“义”“利”平衡的社会行为导向推动，良好社会风气也就不难实现了。

(二)

后来，子贡在儒家思想的浸润下不断成长，成为了儒商的开山鼻祖。人们常说的“端木遗风”，就是指子贡留下来的诚信经商的风气。“君子爱财，取之有道”说的也是子贡。

儒商是儒家思想在商业经济活动中的具体实践者，经济行为带有浓重的儒家文化特色，“商”是本质，“儒”是特点，其价值观的核心就是义与利的关系问题。《左传》中这样记载孔子认为的义、利关系：“礼以行义，义以生利，利以平民，政之大节也。”用礼法维护道义，用道义产生利益，用利益来使老百姓太平，这是治理国家的关键。

经济是社会的重要组成部分，发展经济，追求利益是社会前进的动力。

儒商是把“商”的职业和“儒”的道德规范、伦理品质结合在一起的市场经济活动主体，所强调的价值观是义利并举、义以生利、先义后利。这也是儒商有别于其他商人的重要标志。

这个道理不难理解。一个企业只注重“义”，不注重“利”，只有付出，没有回报，企业就成了无源之水、无根之木，或许一时高歌猛进，但不会长久，很快就要虚脱。

在商言商，谋“利”是商人的本分。可若只注重“利”，企业也无法长久。因为企业是经济主体，是要与其他人、与其他经济体打交道的，也要在互利互惠中实现价值交换。如果唯利是图，利欲熏心，眼睛只盯着自己的“利”，不顾及其他人和公共的“利”，甚至把个人的“私利”凌驾于大众的“公利”之上，那么必然会众人防之若贼，路子越走越窄，到头来只能被市场抛弃。让别人无利可图，注定自己也会无路可走。

(三)

义与利并非天生对立，有时候，义就是利，是公利，是整体的、公共的、长远的利。儒商强调的义就是把公共的利益放在个人的私利之前，私利不应该损害公利。而“利”的终极目的也是服务于“义”，葆有救世济民的忧患意识，并承担起达则兼善天下的社会责任。

义与利的背后是文化与经

济，它们的关系也就是意识与物质的关系，物质决定意识，意识反作用于物质。儒商精神对于经济行为能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，用“义”规范引导约束“利”，则经济健康发展，公共秩序有序循环，社会风气向上向善。

在现代市场经济条件下，传承儒家文化，弘扬儒商精神，目的就在于让更多的企业接受儒家文化的影响，在经济活动中践行现代企业的道德伦理和价值取向。

新时代儒商精神所追求的义利并举，就是中国传统商业伦理与现代市场经济理论相融合的精神产物，是儒家文化的重义原则与市场经济的重利法则的对立统一。其实践的最优结果是既躬行了“仁、义、礼、智、信”的儒家准则，又创造了灿烂的商业文明。两者的有效整合，就是推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可持续发展的“金钥匙”。

(作者系济宁学院党委副书记，山东省干部教育培训好课程讲授人，中共济宁市委党校特聘教授，济宁市作家协会会员)